

痴人读书

◎ 许金燕

人到中年,为生计奔波,白天的我处在一种割裂状态,只有到了夜晚,才能与身体里的影子重合,找到内心的宁静和归属。这个影子就是书籍,它陪伴我走过尘世间的风风雨雨。

我曾一度痴想:让我出生在富贵人家,衣食无忧,读一辈子的书多好。我知道,这只是我一厢情愿的痴人痴语。我从小就痴迷书籍,三四岁时,有时候哭闹不止,忙得手忙脚乱的父母就胡乱塞给我一本书,我立刻就能安静下来,像模像样地用小手翻弄着书页,看像小蝌蚪一样的文字。上小学时,家里经济拮据,实在没钱给我买课外书,我就自己想办法,趁寒暑假和周末,跑到市

区捡废品,然后背到收购站换成钱,去新华书店买《安徒生童话》《格林童话》和各种各样的小人书。那时候,我坚定地认为,这些书里都住着长着翅膀的小精灵,会把我带到一个无忧无虑、到处是鸟语花香的童话世界。

这种靠捡废品换钱买课外书的日子,一直持续到我初中毕业。上了高中,学校有图书室,我便经常光顾,还常常借了书拿回家看。父母都是农民,种有田地,夏秋季每逢周末我扛着工具去地里干活时,都会随身携带一两本文学书籍,一边走一边看。由于太过专注,有一次我一脚踏空跌进了水沟里,像落汤鸡一样狼狈不堪;还有一次我一头撞

在了水泥电线杆上,额头上起了一个大包,一连几天都没消下去。读书让我吃了不少苦头,但我乐在其中。

参加工作后,我常常去新华书店,看得最多的还是文学书籍。有一些畅销书价格不菲,而我囊中羞涩,就如饥似渴地在书店偷偷看几页。碰到爱不释手的书籍,我会咬咬牙狠心买下来,回家慢慢研读。旧书摊也是我常去的地方,因为价格相对便宜,我常常满载而归。

书籍,是我形影不离的良师益友,读书则是我心灵的一种修行。如果读书从“痴”始,至“痴”终,那么此生无憾矣!

读书是件好事

◎ 戚思权

27年前,我高考落榜后通过招工进入市直机械厂,成为一名一线工人,干着苦、脏、累的活儿。工作之余,我没有放弃精神上的追求,每天坚持读书、看报、写作。

我喜欢下雨天,因为下雨天会停工,这样我就有时间读书、看报了。在记忆中,我经常冒着大雨到厂里的收发室找报纸,然后拿到车间办公室读,一读就是大半天。看到精彩的文章,我会一遍遍不厌其烦地读,直至背下来。我还会把感觉特别好的文章剪下来,粘贴在笔记本里收藏。

知识日积月累,慢慢地,我的文笔越来越好,我当上了厂里的宣传员。工友们听到我写的文稿被厂工会广播,纷纷向我投来羡慕的眼神,我感到特别自豪。当看到自己的名字变成报纸上的铅字,并出现在阅

报栏里时,我会骄傲地指着文章告诉同事和朋友:“看,这是我写的!”

2011年,从单位下岗后,我重新找到一份日班、夜班倒班的工作。公司离家大约20公里,每天要坐1小时的公交车。每天乘车时,我都带着一个布包,包里放着饭盒和一本书。等车时,我就拿出书来看,有时看到精彩部分,公交车从身旁开走我都觉察不到,只好再等下一班车。

如今坐公交车时,很多人喜欢刷抖音、玩游戏,用来打发时间,而我仍是看书。萝卜青菜各有所爱嘛。

我本来就不聪明,年龄大了记忆力又不如从前,有些书刚看过就忘记了。但我相信勤能补拙,于是拿到一本书后就反复阅读,直到记住书里大部分内容。我还特意买了

一个智能音箱,边做家务边听书。

节假日,我不喜欢打麻将、打牌,不喜欢应酬,总是独自一人去图书馆读书、看报。在图书馆,我可以将一切烦恼与忧愁抛到九霄云外,一心在书海里遨游。读书、看报开阔了我的视野,增加了我的知识,陶冶了我的情操,启迪了我的智慧和心灵,让我更有思想,更有主见。

这些年,我加入了市作家协会,当过颁奖嘉宾,被市电视台专题采访过,被某省级著名杂志社聘为特约评刊员,在征文比赛中得过一些小奖,在知名刊物上发表过一些文章。我还把发表过的文章收入作品集《石缝里的小草》,成功举办了个人作品品鉴会。

心若在,梦就在。坚持阅读与写作让我的精神世界越来越富足,也让我这个一线工人圆了作家梦。

荐书



半小时漫画《史记》

作者:陈磊·半小时漫画团队
出版社:河南文艺出版社

如果要选一本最好读的史书,那一定是《史记》。故事多,3000年王侯将相的生平全都有。文笔好,情节起伏跌宕又动人。

但因为是文言文,人们读起来有一定难度。而陈磊用这套《半小时漫画〈史记〉》告诉大家,《史记》读起来一点都不累。他把本纪、表、书、世家、列传里的故事,用因果关系和时间串起来,搭建了让读者容易理解的大框架,扫除了阅读《史记》的障碍。

小说 连载 ⑤

虽是白天,墙壁灯窝里仍有油灯点燃。气氛阴森,如入鬼域。至牢狱最尽头,狱卒打开一扇屋门,里面黑漆漆的。刘县丞让狱卒送来一个火把,交给谢榛。随即,把连七纸、印泥悄悄递给谢榛。谢榛手持火把进入囚室,寻找卢楠。卢楠蜷缩在屋角,乱发覆面。谢榛伏下身子跑到卢楠身边,一边大声说,次梗,次梗,我来看你了!一边摇晃卢楠的肩膀。

卢楠坐起来,用手拂去脸上的乱发,眼睛用力地去看谢榛。半天,他才认出,随即哽咽着说,茂秦,我莫非是在梦里?

不是梦里。我从安阳赶来看你了。

说完,谢榛快速地掏出连七纸、印盒,向卢楠一使眼色。卢楠会意,便用右手食指蘸着印泥,在连七纸的左下角按了一按。谢榛返身走近刘县丞,悄悄递给他。然后,他回转身来,与卢楠说话。

卢楠看见刘县丞静静地站在屋门外面,便低声对谢榛说,刘县丞与我关系极好,但很少有人知道。你出去后再去找他,他会告诉你我的冤情。你一定要想法救我,按察使司不行,就往京师。你找我父亲,把盘缠拿足。我在这里度日如年,郁闷死了。

谢榛十分痛苦,想卢楠至今还不知他的老父已死,想卢楠只因轻狂便遭遇这无妄之灾。

卢楠说,近日我作了几篇赋,《放招》《幽鞠》两赋当属上乘,不敢说超过屈原、宋玉,但可以说是比肩。你悄悄带出牢狱,也许对我的案子有帮助。

谢榛接过赋作,立即交给刘县丞。谢榛握住卢楠的手,说,次梗要想开些。我即刻进京,怎么着也要把你解救出狱。

谢谢茂秦兄!

都什么时候了,还这样客气。我走了。

卢楠艰难地站起,一把拉住谢榛的手,慢慢往门口行走。至门口,卢楠的身子靠住墙壁,但不放开谢榛的手。谢榛轻轻挣脱,说,保重,保重!我走了。

卢楠泪流满面,一句话说不出口。

出了牢狱,刘县丞把身上的所有东西交给谢榛,说,你先找个旅馆住下,我天黑时从衙门里出来找你。

(未完待续)

布衣诗人谢榛

◎ 武俊岭

聊城一中琐忆之四：

看电影

◎ 朱海波

现在的孩子虽然物质丰盈,但精神压力大。我小时候物质生活差了点,精神压力也有,但不像现在这么大。我和同学经常利用周末时间去聊城四河头、东昌湖或者人民公园玩。那次好像是XJY同学从家里拿来一部照相机,男女生五六个人骑自行车出去照了一下午相,着实美了一番。

那时集体活动多,不像现在的孩子除了低头做题就是玩手机,所以,我们同学之间的感情以及对学校、老师的感情是很深的。高一时,学校组织我们到新华园参加公审大会。高二时,李炳印老师和常庆丰老师带队,组织我们七班同学爬泰山,去了三四十人,是我高中三年规模最大的一次远游。我们玩得很嗨,其他班同学羡慕得眼都红了。

看电影,则是我记忆中的经典。

看电影,有学校组织的集体行

动,有学校发票的公益电影,但大部分是自己掏钱去看。

集体看电影,大多数是去职工影院。大家排着队、举着旗,由老师带着,浩浩荡荡出发,俨然一支打仗得胜的队伍。看的电影,都是爱国主义影片,像《巍巍昆仑》《周恩来》等。印象最深刻的是看《妈妈再爱我一次》。去之前,看过的同学善意地提醒:“大家都准备好手绢。”电影开演没多久,果不其然,男生、女生哭得都像戏曲中的李三娘似的。大家去的时候兴高采烈,回来的时候个个眼睛通红,都低着头不说话,回到宿舍还缓不过神来——这不是花钱买罪受吗?但青春年少时的这种经历以后可能再也没有了。

逃票,对于我这种胆子小、光知道学习的人来说是万万不敢的。可那次在聊城影剧院,我却壮着胆子逃了一次,成为迄今为止做过的唯一一件“缺德事”。印象中那是一个

周末,趁着下午工作人员管理松懈之际,GY同学带着我和S同学,先“潜伏”在影剧院西北侧某处,然后和其他买票的人一起从侧门进入。我表面上若无其事,其实心脏“扑通扑通”跳个不停,生怕被人家发现了撵出来,直到找了个座位坐下才算心安。再看GY同学,面不改色,从始至终一直很镇定,怪不得多年后这位老兄事业风生水起,原来从小就有这方面的“潜质”——胆大、心细、有手段。

高三时,我还看了几场电影,是和LWY同学去的。他和我同是在平人,跟我当过同桌,家境殷实,为人仗义。他那时经常心情大好或心情不好,估计是情场得意或失意之故,但无论哪种情形,他都会喊着我 go to职工影院看电影,让我沾光了好几回。只是毕业后我们联系少了,等他下回来聊城,一定好好请这位老兄喝杯,还还以前的人情。